

醫療院所手術煙霧危害防治示範觀摩會



壹、活動緣起

醫療院所因其醫療上之作業需求，醫護人員可能因醫療儀器或執行手術等問題，成為相對易受感染之族群，其中外科開刀手術中使用雷射或電刀等所產生之煙霧，長期以來造成手術醫護人員健康之潛在危害，爰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委託中山醫學大學舉辦示範觀摩，歡迎踴躍報名參加。

貳、舉辦日期與地點

一、主辦單位：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

二、協辦單位：中山醫學大學

三、配合單位：天主教輔仁大學、長庚大學、高雄醫學大學、衛生福利部花蓮醫院

四、舉辦日期：（每場次60位名額，額滿為止）

1. 花蓮場：108年05月31日（五）13：30—16：40（報名至05月23日截止）

2. 高雄場：108年06月29日（六）13：30—16：40（報名至06月21日截止）

3. 桃園場：108年07月12日（五）13：30—16：40（報名至07月04日截止）

4. 臺中場：108年07月19日（五）13：30—16：40（報名至07月11日截止）

五、舉辦地點：

1. 花蓮場：衛生福利部花蓮醫院6樓多媒體視聽中心（花蓮縣花蓮市中正路600號）

2. 高雄場：高雄醫學大學（高雄市三民區十全一路100號）

3. 桃園場：長庚大學（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一路259號）

4. 臺中場：中山醫學大學實驗大樓實一教室（臺中市南區建國北路一段110號）

六、費用及報名方式：免費，一律採線上報名，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KqDGM>

七、聯絡人：郭敏政先生；電話：（04）22601768

八、完成線上報名者，將提供講義。

九、響應節能減碳、愛護地球：請自備環保杯，現場不提供紙杯，謝謝！

十、參加此活動之人員，預計可累計護理教育學分、職業醫學學分、職業護理學分、呼吸治療學分、外科學分、急診醫學學分、牙醫學分。

十一、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時數：對於全程參與活動之人員，將於活動結束後，依各參加人員之身分屬性，分別登錄相關時數或發給在職教育訓練證明，相關時數依認證單位核給時數為準。

（一）從事勞工健康服務之醫師、護理或相關人員：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8條規定，於「全國勞工健康服務人員暨教育訓練系統」登錄時數，請參與者於活動結束後30日至系統確認時數（現場不另發給證明）。

（二）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或管理人員：將依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規定，核發在職教育訓練紀錄（課程結束當天發給）。

（三）報名參加者應於報到時簽到，活動結束後簽退，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補簽。未簽到、遲到或早退15分鐘以上者，不得予以採認上開時數（學分）。

十二、議程（詳如附件）

適合參加人員：安衛主管、安衛人員、勞工健康服務之醫護人員、醫療相關人員或對呼吸防護課程有興趣的人員。

觀摩會議程

時間	分鐘	議題
13：10—13：30	20	報到
13：30—14：30	60	手術電刀產生煙霧危害示範 (含氣膠檢測)及呼吸防護具佩戴
14：30—14：35	05	休息
14：35—15：35	60	手術電刀附加局部排氣裝置控制示範 (含氣膠檢測)及呼吸防護具佩戴
15：35—15：40	05	休息
15：40—16：40	60	移動式局部排氣控制示範 (含氣膠檢測)及呼吸防護具佩戴
16：40~		賦歸